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中國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一.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207,837,757 (100%)	0 (0%)
二.	(A) 重選何向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207,837,757 (100%)	0 (0%)
	(B) 選舉史旭光先生為本公司新非執行董事。	1,207,837,757 (100%)	0 (0%)
	(C) 選舉林俊賢女士為本公司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1,207,837,757 (100%)	0 (0%)
三.	續聘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07,837,757 (100%)	0 (0%)
四.	(A) 給予本公司董事會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四 A 項之普通決議案）。	1,207,837,757 (100%)	0 (0%)
	(B) 給予本公司董事會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四 B 項之普通決議案）。	1,207,837,757 (100%)	0 (0%)

	(C) 擴大本公司董事會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四 C 項之普通決議案）。	1,207,837,757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五.	批准對本公司現行公司細則之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公司細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五項之特別決議案）。	1,207,830,717 (100%)	0 (0%)

上述第一項至第四項的每項普通決議案均獲得全部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上述第五項特別決議案獲得全部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特別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1,712,329,142 股。有關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1,712,329,142 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概無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本公司全體董事已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上述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該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http://chinainvestments.tonghaiir.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該通函。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及該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退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宏平先生（「鄧先生」）自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時，鄧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鄧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鄧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董事會對鄧先生為本公司持續提供寶貴專業獨立意見，並為本公司高質量發展作出了傑出貢獻，為此致以衷心謝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委任及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有關選舉林俊賢女士（「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史旭光先生（「史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林女士及史先生之任期均將自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於批准委任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林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林女士及史先生的履歷、董事袍金及其他披露詳情已載於該公告及該通函內。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女士及史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彭新育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於鄧先生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後生效。

上市規則第13.92條

經批准委任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達到性別多元化，及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向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向明先生（主席）、符偉強先生（總裁）及游廣武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史旭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國偉先生、彭新育先生及林俊賢女士。

* 僅供識別